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承辦人：劉靜雯
電話：07-2622015
電子信箱：liucw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8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1346625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_111年校園空氣品質管理宣導說明會簡章 2_教育部函(隨文引入)
(45544274_11134662500A0C_ATTCH1.pdf、45544274_11134662500A0C_ATTCH2.
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1年校園空品管理宣導說明會」數位學習課程訊
息，請貴校(園)自行運用以充實相關知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6月24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12702450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對室內外空氣品質認
知、應變及自主管理能力，教育部辦理旨揭宣導。惟因應
疫情，本年度宣導說明會以數位學習課程(錄製6則影片)辦
理，並置於教育部「教師e學院」播放(網址：
<https://ups.moe.edu.tw/mooc/index.php>)，供學員自主
學習。課程資訊摘要如下：
 - (一)第一階段課程(課程編號：01270017)：
 - 1、室內空氣品質相關法規及政策宣導說明。
 - 2、淨化室內空氣品質植栽介紹及效益。
 - 3、室內空氣品質自主管理說明。



(二)第二階段課程（課程編號：01270018）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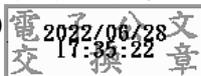
- 1、我國空氣品質概況及校園空氣品質惡化應變說明。
- 2、空氣污染對健康之影響及自我防護措施。
- 3、因應空氣品質惡化處理措施暨應變流程說明。

三、本數位課程預訂自111年7月1日起於「教師e學院」平臺開課，屆時可利用關鍵字「校園空氣品質」搜尋課程，請鼓勵並踴躍上網參與進修。

四、教育部將依課程性質另核發教師/公務員研習時數，須於本（111）年12月9日（星期五）前完成線上課程，完成第一階段課程核發計3小時、第二階段課程核發計2小時，共計5小時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本市公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本)



裝

訂

線

